

李雲漢撰

黃克強先生年譜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月廿五日出版

黃克強先生年譜

定價：精裝新臺幣一四〇元 美金四〇五元

作 者：李雲漢
校 訂 者：杜載

編 輯 者：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史委員會

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
郵政劃撥帳戶一四六一八號

經銷處：中央文 物供應社

臺北市仁愛路二段二號
郵政劃撥帳戶二一八一號

承印者：裕臺公司 中華印刷廠
臺北市安東街二一六號

版權所有

凡例

一、本書內容，以記述黃興克強先生生平事蹟爲主體。然於國民革命過程中之重要事項及主要領導人物之活動，與克強先生生平有關者，亦一併述及。

二、本書體裁，兼採編年及記傳兩者。以年繫月，以月繫日；以綱統目，以目馭事。間有所舉事端或人物任免，勿須贅詞說明而意義即已瞭然者，則只舉綱而省目。

三、凡所述及之人物，均以採用本名爲主，其須標明其別號者，於姓名下以括號標明之，惟引文所舉人名，悉以原文爲準，不予更動，以存其真。

四、所舉人名，除孫中山先生爲中華民國國父，稱中山先生以示崇敬外，其餘黨國先烈先進，均逕書其姓名。有標明其當時職稱之必要時，則於其姓名上或姓名下冠其職稱，如「江西都督李烈鈞」或「李烈鈞都督」。

五、本書紀年，以中華民國紀元爲正統。中華民國開國以前稱「中華民國紀元前」或簡稱「民元前」，並附以清代年號及西元年代；其月日則先列當時採用之陰曆，而以括號註以陽曆。中華民國建元後，則於民國紀元下僅標明西曆；月日均用陽曆。

六、引文均附小註於每頁正文之後，以小號字體排印，以清眉目，而便參攷。

七、倉卒成編，錯誤及疏漏之處，在所難免。敬祈讀者惠予指正，當敬謹接受，備來日增訂、改正。

黃克強先生年譜
凡例



像裝戎馬騎生先強克黃

黃克強先生墨蹟(一)：致新世紀社函

拜啓者民報自日政府受胡政府運動將民報封禁後同人等
即謀繼續以籌述經營兩者因難未能迅速出版殊深慚
歎前中山先生由歐洲來函云 貴社先擔任印刷事務同
人等不勝躍奮勵而成營副 貴社同人：望今秋以來又得
香港同志林君之助並請精衛君來東任其編輯 姑得繼
二十五號起秘密出版記 貴社不為發行所前已由精衛君
將情形開達 貴社已蒙於新世紀第壹万拾肆號登佈廣
告獎勸同人同人等易勝感激非是事久時後秘密經費較前
為多往還郵費殊為昂貴又不能純為營業的性質借所入
以資周轉同人等材力綿薄懼無以繼其後尚望 貴社
諸君有以匡濟不逮則更殷企禱若也亟章太炎此次之發佈

倘民報檢舉狀乃夏陶成章運動（陶因在南洋欲個人籌款不成遂遷怒中山運動在南洋之為教員者連同攻擊之閩歸東京後極力排擊欲自為同監總理故仍民報續出則中山之信用不減而章太史生其黨猶輯權以施其攻擊個人之故智遂為陶所動）遂有此喪病狂之舉 已於二十六年中星有廣告想同人商一皆曉先於太史入粵之卑劣無俟詳論也 今特案上二十六年民報提字一紙乞查收為幸二十六年八月隨寄上多此即請

任安

弟黃興志

吳稚暉他先此未另
張靜江他先此未另

林時棟未近以事忙未敢用
乞好！

余同志統此道是

黃克強先生墨蹟二：輓黃花岡七十二烈士聯

七十二健兒
酣戰春雲
洒碧血

七十二義士英靈

四百兆國子然看秋雨澀黃花

中華民國元年三月黃此拜題

黃克強先生年譜 墓
蹟

黃克強先生年譜

目 次

頁 次

正 文
墨 蹟
遺 像
凡 例

民元前三十八年——一八七四年

一歲

民元前三十七年——一八七五年

二歲

民元前三十六年——一八七六年

三歲

民元前三十五年——一八七七年

四歲

民元前三十四年——一八七八年

五歲

民元前三十三年——一八七九年

六歲

民元前三十二年——一八八〇年

七歲

民元三十一年——一八八年

八歲

九

民元前三十年——一八八二年	九歲
民元前二十九年——一八八三年	十歲
民元前二十八年——一八八四年	十一歲
民元前二十七年——一八八五年	十二歲
民元前二十六年——一八八六年	十三歲
民元前二十五年——一八八七年	十四歲
民元前二十四年——一八八八年	十五歲
民元前二十三年——一八八九年	十六歲
民元前二十二年——一八九〇年	十七歲
民元前二十一年——一八九一年	十八歲
民元前二十年——一八九二年	十九歲
民元前十九年——一八九三年	二十歲
民元前十八年——一八九四年	二十一歲
民元前十七年——一八九五年	二十二歲
民元前十六年——一八九六年	二十三歲
民元前十五年——一八九七年	二十四歲

民元前十四年	一一一八九八年	二十五歲	一八一二九
民元前十三年	一一一八九九年	二十六歲	三〇一三一
民元前十二年	一一一九〇〇年	二十七歲	三一三五
民元前十一年	一一一九〇一年	二十八歲	三六
民元前十十年	一一一九〇二年	二十九歲	三七十四六
民元前十九年	一一一九〇三年	三十歲	四七十六二
民元前十八年	一一一九〇四年	三十一歲	六三十七八
民元前十七年	一一一九〇五年	三十二歲	七九十九五
民元前十六年	一一一九〇六年	三十三歲	九六一一一
民元前十五年	一一一九〇七年	三十四歲	一一二一二五
民元前十四年	一一一九〇八年	三十五歲	一二六一一三七
民元前十三年	一一一九〇九年	三十六歲	一三八一一五一
民元前十二年	一一一九一〇年	三十七歲	一五二一一七〇
民元前十一年	一一一九一一年	三十八歲	一七一一二三
民國元年	一一一九一二年	三十九歲	一三三三一八
民國二年	一一一九一三年	四十歲	三一九一三六一

黃克強先生年譜 目次

四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四十一歲	三六二一三八三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四十二歲	三八四一三九七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	四十三歲	三九八一四二六
附錄	四二七一四四六	

關於黃興的研究與史料

黃克強先生年譜

民國紀元前三十八年——清同治十三年甲戌（一八七四年）一歲

九月十六日（十月二十五日）寅時，先生誕生。

先生先世，乃中原望族。縣延繁衍，擴展至江西等省，均以耕讀傳家。至明末，海內多亂，先祖金鏗公昆仲三人，景慕湘儒周敦頤濂溪先生昌明理學遺風，因由贛遷湘，卜居長沙府皇倉街。其後戶口增繁，乃分居善化（今歸長沙）縣糧塘。（註一）父筱村公，有同堂兄弟四十八人，公排行最末，爲人卓犖有大志，爲湘中名諸生。母羅氏，系出名門，賢淑知方。生子二：叔霞公居長，先生行次；女三。

（註一）

註一：陳維綸：「黃興」見「民族英雄及革命先烈傳記」上冊（高明等編著，臺北正中書局出版，民國五十五年五月），頁一〇四。又據張繼「黃克強先生年表」（刊於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三日南京中央日報），先生係出生於湖南省善化縣屬榔榔市，榔榔或即爲糧塘之諺音。關於糧塘之自然環境，陳維綸教授有如下之描述：「糧塘的自然景象，波瀾壯闊，四周鋪設交錯，樹木參差，遠望東山，蜿蜒天際，近接市廳，熙攘可辨，可以說是一個優美靈秀的地方。自糧塘東行十五里而至善化縣治，西行二十里而達長沙。地當西南交通要衝，又與武漢舟楫相通，士商往來，絡繹不絕，文物遷留之盛，世事動盪之繁，附近城市，無能相比。……」

註二：陳維綸前文。

先生原名軫，字杞園，一字匱午，或作匱午、堇午、堇塢，又作慶午、近午。（註三）後改名興，字克強，取「興我中華，興我民族，克服強暴」之意。（註四）先生肩方胸闊，體格雄健，目皆平直，風神軒昂，性格堅毅，膽識豪強。居處婉靜如處子，而機敏過人。兼具儒士風範與英雄氣質。（註五）

先生少中山先生八歲，蔡元培七歲，胡元倓三歲，梁啓超一歲；而長於同時代革命黨人秋瑾、張人傑、陳其美、廖仲愷、于右任、史堅如、胡漢民、趙聲、宋教仁、蔡鍔、朱執信、戴傳賢等人。

註三：房兆楹：「清末民初洋學學生題名錄初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印，民國五十一年四月初版）記先生留學日本時之學名爲黃軫，字杞園。宋教仁「我之歷史」記先生名曰黃慶武，馮自由嘗稱先生爲近午。甲辰（一九〇四）長沙起義謀淺失敗後，改名黃興，字克強，惟清官府文電中多稱黃近午，黃匱午。丙午（一九〇六）薦劉醴之役清吏懸賞緝拿黨人之札文中被指爲「湖南匪目」的黃慶武，實即先生黃慶武一名之誤。

註四：李貽燕：「紀念黃克強先生」一文（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西安日報）有曰：「先生告訴我們說：我的名號，就是我革命的終極目的，這個終極目的是：興我中華，興我民族，克服強暴。」

註五：陳維綸前文；劉揆一：「黃興傳記」頁一；葉楚倫：「謹書黃克強先生」（「黃克強先生書翰墨蹟」，頁七七）。又美人林百克（Paul Linebarger）所著「孫逸仙與中國革命」（Sun Yat-sen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第三十一章「中山與克強」對先生體貌風格有如下的敘述：「克強軀幹未必十分頑碩，而頭顱魁偉，臂長腿健，有古時劍客的風度。他的身體若泰山的峙立不可動搖，胸膛挺出，肩膀寬廣而敏捷有方，論其骨骼四肢的強固，在日本很可以做一個武士道。」

民國紀元前三十七年——清光緒元年乙亥（一八七五年）

二歲

居故里。

十月十一日，秋瑾生。

黃克強先生年譜

民元紀元前三十七年

二歲

黃克強先生年譜 民元前三十六年 三歲
民國紀元前三十六年——清光緒二年丙子（一八七六年） 三歲
居故里。